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6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声明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乐通股份	股票代码	0023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蒙	——	
办公地址	珠海市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珠海市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电话	0756-3383338、6886888	0756-3383338、6886888	
电子信箱	lt@letongink.com	lt@letongin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7,838,101.67	268,183,956.11	-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63,704.98	5,589,560.99	2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4,719.58	11,793,484.29	-6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492,822.59	51,032,584.37	-14.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	0.028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	0.028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1.00%	0.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0,860,579.17	1,125,677,981.64	-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9,195,409.26	480,150,780.87	1.8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0%	26,000,000	26,000,000	质押	26,00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聚鑫 2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27%	6,531,979				
黄中柱	境内自然人	2.51%	5,020,021				
徐海仙	境内自然人	2.45%	4,905,878		质押	3,700,000	
姚妙燕	境内自然人	2.36%	4,723,317				
任刚	境内自然人	2.03%	4,059,848		质押	3,561,08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32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66%	3,323,600				
吴建新	境内自然人	1.61%	3,220,800				
宁波汇峰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2,981,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	2,43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黄中柱共持有公司股份 5,020,021 股，其中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20,021 股；姚妙燕共持有 4,723,317 股，其中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723,317 股；吴建新共持有 3,220,800 股，其中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20,8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上半年，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情况，提出稳中求进的经营方针，即在保持公司稳健经营基础上，深入挖掘客户消费需求，以强大的研发能力为支撑，积极谋求新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7,838,101.67元，同比减少7.59%，实现营业利润2,069,957.62元，同比减少89.2%，主要原因系油墨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原材料价格上涨，营业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63,704.98元，同比上年增长29.95%，主要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及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在油墨业务保持整体平稳状态，经营情况如下：

在营销工作上，公司通过优化营销团队、调整客户结构，积极开拓行业市场，发展新客户，提升客户服务等工作来提高公司效益；另外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加快资金回笼，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有效降低营销费用及贷款风险，达到公司开源节流的目的。

在技术研发方面，技术中心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撑，通过新品研发、优化性能等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保证品质。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营销服务和技术服务相结合模式，能够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的需求。

报告期内，为保障公司的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公司优化生产流程，加强质量管理工作，提高各部工作协同能力。一方面公司通过消防定期排查，加强生产安全操作培训等提高员工安全意识，有效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另一方面，公司对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成品出货等环节严格把控，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提升整体产品质量。

公司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6,989,974.55元，同比下降了19.27%，实现利润总额24,768,420.11元，同比下降了13.88%，主要系互联网广告市场竞争激烈，同行业竞争者众多、推广形式多样化对公司广告营销业务开展造成一定的压力。为此，北京轩翔思悦将不断强化各部门的职责，敦促销售部门走出去，积极抢占市场先机；完善各项事务的决策程序，并根据相关要求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流程和制度，降低内耗。

北京轩翔思悦将积极配合公司各项工作，规范公司整体运作，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发展战略实现创造良好平台，努力为下半年的业务开展和全年的业绩发展创造良好氛围，打下坚实的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月以自有资金成立全资子公司珠海乐通实业有限公司，纳入入公司合并报表。